

裁军谈判会议

6 June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美利坚合众国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团 5 月 15 日的普通照会， 其中转交“关于寻求提高裁军谈判会议的效力和效率的参考 文件”

美利坚合众国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团向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致意，并谨转交我国关于寻求提高裁军谈判会议的效力和效率的参考文件。文件中提出了在即将举行的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讨论中可以进一步探讨的想法。美国代表团谨请将这些文件分发给成员国，并登记为 2023 年裁军谈判会议的正式文件。

顺致最崇高的敬意。



附件

寻求提高裁军谈判会议的效力和效率，美国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团提交的参考文件，2023年5月15日

引言

可以采取多种办法改进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的工作方法，而无需改变正式的议事规则。在目前的环境下，这种着眼于实际做法的办法可能是为裁谈会的工作方法恢复活力，从而振兴裁谈会本身的最现实的途径。

裁谈会可以采取步骤增强连续性。裁谈会需要能够避免不必要的程序性障碍，循序渐进地利用每届会议取得的进展，逐年推进工作。最后，裁谈会可以采取步骤，争取就裁军议程开展互动性更强的讨论。以下是一些具体建议。

精简工作计划和观察员国程序

裁谈会通过工作计划的做法早就应该改变，因为目前的程序繁琐低效，毫无必要地重复，要求该机构每年都从零开始，重复同一项任务。裁谈会可以改变为每届新会议辩论并制定一项工作计划的做法，转而在现存议程的基础上，通过一项全面和平衡的工作计划，除非裁谈会另有决定，否则该工作计划将逐年延续，从而为各代表团腾出时间和资源来处理实质性议程项目。

精简工作计划的另一种方法是允许附属机构协调员拥有更多能动性，以其认为最具成效的方式组织讨论，而不是在工作计划中对他们的工作方法做出规定。与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采取的方法类似，协调员应该能够建议暂定议程和时间表，同时在这个过程中将各代表团的意见纳入考虑。(注：本文件使用“附属机构”一词指代就具体议程项目开展实质性讨论的形式，但不排除使用其他说法，如“特设委员会”。)

裁谈会对潜在观察员国要求参加每届会议的申请进行重新审查，与制订工作计划的程序一样，也是在重复消耗时间和精力。裁谈会应该停止上述做法，同意让已获批准的观察员身份逐年顺延。裁谈会可以在2022年中国担任主席期间就观察员国所作决定的基础上开始这一改变。

允许附属机构灵活工作

提高裁谈会的效力和改变目前“要么全面接受、要么全盘拒绝”做法的另一个途径是，按照议事规则中的建议继续以非正式的形式举行附属机构的讨论。这样做的目的是以更为互动的形式对议程项目进行实质性讨论，避免各国做正式发言(正式发言留待在全体会议上发表)。

同样，还需要把附属机构向全体会议的报告视为不具约束力。附属机构协调员可自由决定如何以最佳方式向全体会议报告本机构的工作结果。报告仅是一种概述，是从协调员的角度对迄今为止所获进展的总结。为了保持和保护所达成的任何结论的非正式、不具约束力的地位，无论是协调员向全体会议作口头简报，

还是依个人职权提交文件，这些报告都将被视为仅反映协调员的意见，有待全体会议采取进一步行动。

这种做法将减少试图就协商一致文件达成一致所花费的时间，同时确保对所进行的讨论做出某种记录。附属机构的工作报告将作为下一年继续开展讨论的出发点，这样，讨论和审议进程便可保持自己的速度和方向，直到找到可以协商一致确定的前进方向。这将加强附属机构的作用，组建这些非正式机构的目的是建立信任和共同谅解直到各方开始形成协商一致意见，再由全体会议就进一步行动做出决定。

附属机构的报告可以采用的另一种办法是，在协调员的非正式结论之外补充一个正式商定的“议定结论”部分，其中包含所有国家都愿意支持的想法。这个部分最初可以非常简单，比如说各方一致认为某个特定议题很重要。这样做的目的是避免像过去那样，经过长期谈判而最终只报告“一些代表团”或“一个代表团”对某一问题的立场。这种做法有助于改变讨论的形式，鼓励代表团寻求达成哪怕是微小的共识。重点将放在存在共识，而不是存在分歧的领域，从而促进协商一致。

加强对话的互动性

裁谈会全体会议的内容往往是仅由成员国阐述本国立场，而不就有关问题开展任何实质性交流和讨论。如果各代表团真正想要进入谈判阶段，首先需要讨论分歧，以确定意见一致的领域。裁谈会目前已固定为一种僵化的程序，重复联合国第一委员会中国家发言和答辩权的模式，而没有侧重于对话和讨论。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裁审会)基本上也是如此，其工作已经变成就各国对各种问题的现有立场进行谈判，而不是围绕向裁谈会提出有益建议开展实质性探索。

在继续以“非正式”形式举行附属机构会议的同时，我们可以在正式全体会议上使用更多的非正式讨论时段，以便代表们能够更深入地探讨问题。例如，全体会议可在正式小组发言后转入非正式讨论，这将使各代表团有机会提出问题，向专家求教，并开展相互交流，随后再在正式会议上表达本国的意见。还可邀请专家就附属机构进程产生的任何“议定结论”提出进一步的想法。

此外，裁谈会还可以采取更为审慎的战略，寻求与其他裁军机构协同增效，以促进本机构的实质性辩论。例如，裁谈会(通过联合国大会)可以要求裁审会探讨一个严格界定的专题，甚至探讨我们希望考虑的一种具体措施。这样每个机构都能在这些讨论中发挥互补而不是重复的作用，从而加快速度，在关键的裁军问题最终取得进展。这种办法还能带来额外益处，通过采取实际步骤实现更好的结果，以解决“裁军机制”的运作问题。